

教育局通函第 176/2025 号

分发名单：各官立、资助（包括开设高中班
级的特殊学校）、按位津贴和直
接资助计划中学的校监 / 校长 副本送：各组主管 — 备考

高中生的「多元学习津贴」— 其他语言（印地语）（2025/26 学年）

摘要

本通函旨在邀请学校申请「多元学习津贴—其他语言」，为中四级学生在 2025/26 学年开办其他语言（印地语）课程。本通函应与教育局通函第 82/2025 号—「高中生的多元学习津贴—其他语言及其他课程（2025/26 学年）」一并阅读。



（<https://applications.edb.gov.hk/circular/upload/EDBCM/EDBCM25082S.pdf>）

详情

2. 由 2026 年香港中学文凭考试（文凭试）起，香港考试及评核局（考评局）将提供六个丙类（其他语言）科目（包括法语、德语、日语、韩语、西班牙语及乌尔都语），详见考评局网页（https://sc1.hkeaa.edu.hk/TuniS/www.hkeaa.edu.hk/tc/hkdse/assessment/subject_information/category_c_subjects/）。本局亦已发出通函第 82/2025 号，邀请学校申请「多元学习津贴—其他语言」，以在高中级别开办相关语言课程作为选修科目。



3. 考评局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布（请见第二段同一网页），由 2028 年的文凭试开始，丙类（其他语言）科目将由六科增至七科，加入由印度驻香港及澳门总领事馆主办的「印地语高级文凭考试」。本局现邀请有意于 2025/26 学年在中四级开办印地语作为高中选修科目的学校申请「多元学习津贴—其他语言」。每名修读其他语言课程的高中生的津贴额为每年 4,300 元，与其他六科丙类科目相同。至于提供课程的方式、会计安排、津贴用途及其他注意事项，均依教育局通函第 82/2025 号（包括其附件）办理。本局将尽早完成审批程序，通知获批学校发放津贴的安排。

提交申请

4. 有意申请此津贴的学校，须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或以前填妥夹附本函的回条，以电邮方式交回本局。

查询

5. 学校可浏览「多元学习津贴」专页（<https://www.edb.gov.hk/sc/curriculum-development/major-level-of-edu/secondary/learning-teaching-resources/dlg.html>），以阅览常见问题和相关资料。如有查询，请与课程发展处议会及中学组 1 陈丽宝女士（电话：2892 6327）联络。



教育局常任秘书长

李依 代行

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一日

回条

(请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或以前交回)

致：教育局常任秘书长
(经办人：课程发展处议会及中学组 1 陈丽宝女士)
(电邮：cdocs21@edb.gov.hk)

高中学生的「多元学习津贴」— 其他语言（印地语）(2025/26 学年)

本校已阅览教育局通函第 82/2025 号及第 176/2025 号，内容备悉。本校现申请
题述津贴，于 2025/26 学年在中四级开办印地语课程作为高中选修科目，预计共
_____名学生修读（请填写学生人数）。

学校名称 : _____

学校编号 : _____

学校电话 : _____

负责教师姓名 : _____

校长姓名 : _____

校长签署 : _____

日期 : _____



学校印鉴